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新住民語文」課程綱要草案  
分區公聽會意見回應表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1	東區/歐○○	新住民課綱草案第2頁A3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空格處是否可以註明「無對應」或畫一條大斜線。	在國中小部份沒有對應	同意修訂如課綱草案第2頁。 已於核心素養A3欄位中畫一條大斜線。
2	南區/許○○ 南區/楊○○ 北區/李○○ 北區/羅○○ 北區/羅○○ 北區/梁○○	新住民課綱草案應著重「文化理解」，避免偏重單純的語言教育。	建議學習語言時，文化能多一些。 課綱中較多的聽說讀寫，可能會像學習英文一樣，如何將文化與經驗在課堂中表現出來？ 國小學習重點應在了解認識新住民的文化。教學是否應以文化培養學生興趣，再進行拼音教學，是否較能吸引學生學習動力。 因為東南亞的語文背景均不同，教材的版本應需從各國文化的背景深入瞭解。 雖然重視文化理解及自我文化的認同，但在實施要點「三、教學實施」及「五、學習評量」只重視在語言形式表達的部份。 課綱的課程目標有六點，但大家看到要兒童學會聽說讀寫就誤會成兒童壓力很大，請宣導課綱時扭轉民眾對傳統“外語學習”純學語言的壓力，強調文化和溝通是相同重要的。	參酌左列建議，課綱草案進行以下修訂： (1)將 p. 3, 4, 9 之「語文能力」修訂為「語言能力」； (2)加大 p. 3「學習態度」與「跨文化行動力」的欄位空間； (3)P. 8「二、教材編選」修訂第 7 點文字為「教材編選時，為提升學生的文化理解與學習興趣，可適時選用合宜的傳統童謠、主要節慶；……」； (4)P. 9「三、教學實施」修訂第 2 點文字為「在課堂中除一般教學法外，可多採用對話演練、生活情境模擬及視聽媒體學習等方式以提高學生的、口語表達能力與文化理解。」；修訂第 3 點文字為「課程可安排多元的活動或任務（如：卡片書寫、節慶體驗、訪問新住民、東南亞旅遊規劃等），引導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與文化。」
3	東區/歐○○	學習重點編碼之學習階段應	新住民課綱草案第 4 頁語文能力的階段性，提出是依學習者的語文能力，但是第 5 頁又	參酌左列建議，將 p. 4, 5 各學習階段的原括弧說明文字刪除，修訂為「第二碼為學習階段，以羅馬數字表示：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北區/梁○○	以程度(語言能力)為區分	提及 I 表示第一學習階段(即國民小學一、二年級), 是否需要特別提出來呢? 課綱草案的學習表現分為三階段, 是用國小年級來分, 是否要改寫, 改成"學習的能力, 既有的程度", 不分年級, 改以"程度"分三階段。	以 I 表示初階, 以 II 表示中階, 以 III 表示進階, 以 IV 表示高階」
4	南區/許○○ 南區/蔡○○	增列「跨文化行動力」之學習表現條目	總綱既以核心素養為核心, 而新住民的語言與文化中, 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很重要, 建議該項細目中應比其它項目多一些。 建議草案第 6 頁的「3. 跨文化行動力」應再增加條目, 例如: 能主動邀集新移民家庭參與社區活動; 能積極主動規劃多元文化活動。	參酌左列建議, 新增 p. 5 「跨文化行動力」學習表現條目: 3-I-2 樂於參與多元文化活動。 3-II-3 樂於邀請新住民家庭參與社區活動。
5	南區/許○○ 南區/賴○○ 南區/蔡氏○○ 中區/黃○○	建議學校得以社團活動方式開課, 提升學生的新住民語文學習成效。	因為只有一節課, 建議以社團的方式讓學生修習其它語言。 建議鼓勵學校以社團形式或寒暑假開課。 台灣是多語言環境, 但授課只有幾小時, 很難兼顧聽說讀寫, 只能給學生基本的傳統語言與文化, 無法深入。 針對國小每節 40 分鐘, 一週才上課 1 次, 對於所想達到的課程目標來說, 時數可能太少。	參酌左列建議, 修訂 p. 8 「一、課程發展」第 2 點文字如下: 「2. 學校應依照學生學習需求開設新住民語文學習課程供學生選擇修習。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階段, 學校可於彈性學習課程中安排各年級的新住民語文之統整性主題學習課程或社團活動; ……」
6	北區/曾○○	建議刪除"本課程為自由選修課程"之第 10 頁「三、實施要點」第(一)點	文字會誤導把「部定必修」的原設計, 想成是可修可不修的; 刪掉並不影響原條目所欲傳達的意義。(北區)	參酌左列建議, 修訂 p. 9 「三、教學實施」第 1 點文字為「學校可依照學生的學習程度進行混齡式能力編班, 在修習人數過低時亦可進行混齡式編班, 採取差異化教學。」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的部分文字		
7	中區/蔡○○	建議教材編選時應避免傳遞特定的性別、種族等刻板印象，且針對文化習俗潛藏之偏見、歧視，需加以檢視導正。	如訴求。	參酌左列建議，修訂p.8「二、教材編選」第9點文字為「在教材中，有關學習內容的主題選材上，應避免傳遞特定的性別、種族等刻板印象，且針對文化習俗所潛藏之偏見、歧視，須加以檢視。」
8	北區/陳○○	拼音的學習應延後至第二學習階段。	母語拼音應放到教學的第二階段，先認識母國(所學習的語言)國家的文化、基本認識，可拉近距離。	東南亞新住民語言為拼音文字，故應先學習其拼音系統才能進行簡單詞彙發音與文字識讀，進而認識基礎且重要的生活事物及溝通用語。第一學習階段的拼音系統較為基礎，並從認識生活中的簡單詞彙出發；若部分語言的拼音系統較為複雜，可延伸至第二學習階段。
	北區/李○○		教學是否應以文化培養學生興趣，再進行拼音教學，是否較能吸引學生學習動力。	
9	東區/范○○	學習新住民語文除了對外的發展外，應強調肯認新住民子女的存在價值。	如訴求	本意見已在本課綱(草案)基本理念中中已有相關敘述。臺灣是一個多元文化組成的社會，隨著全球國際化的趨勢，來自東南亞各國及其他國家的新住民已成為臺灣社會的重要組成部分，豐富了臺灣的多元文化。新住民語文課程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成就每一個孩子」的願景，建立新住民子女傳承家庭語言與文化多樣性的學習環境，並呼應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九項之「國家肯定多元文化」宣誓，促進多元文化間的理解及臺灣社會的內部凝聚與和諧。
10	東區/鍾○○	新住民語文課程的實施定位	新住民是屬於母語教育嗎？或是屬於第三外國語？	國民中小學實施新住民語文課程，是基於族群平等與尊重多元文化而設立。原則上，國民中小學學生均可以依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北區/陳○○	待確認。它是第二外國語嗎？	課綱草案實施要點的「一、課程發展」(一)條文中敘述「現階段新住民課程的開設以東南亞新住民為主」，但104年9月14日教育部國前署函文(臺教國署原字第100105324號)詢問高級中學第二外國語(新住民)的師資推估，函文中「107學年度高級中學第二外國語(含東南亞語)納入6學分中之選修課程」之敘述是將東南亞語於第二外國領域之意嗎？若為同一領域，課綱擬訂時，何須區分第二外國語和新住民語小組？若非同一領域，為何上述函文中調查結果提報「行政院推動新住民母語教學專案小組」？而非第二外語相關會議？	其意願，自由選讀學校所開設的新住民語文課程。而新住民子女修習本課程，可視為母語學習的延伸；非新住民子女修習本課程，亦可視為外語教育的一部分。而參照現行高中課綱，高中學校可開設第二外國語選修課程，該課程即包含東南亞各國語言。
11	東區/鍾○○ 南區/許○○	父母雙方的族群不同，若僅有一方為新住民，學生該如何選擇？	新住民的另一半為本國人，在本土語言有保留的急迫性下，又納入新住民語文，是否會瓜分本土語言的學習與延續？ 實際操作狀況是家長及學生在台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新住民語文選項時會如何選擇，父母分屬不同語言別，要如何選擇？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範(p.14)：「國民小學階段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的課程實施，應依學生實際需求，選擇閩南語文、客家語文、原住民族語文或新住民語文其中一項進行學習。」 因此，已於新住民語文課綱研修Q&A第5題敘明全體國小學生均可自由選擇修習本土語文或新住民語文。
12	東區/鍾○○ 南區/呂○○	新住民語文的學習是否會排擠本土語言？	新住民的另一半為本國人，在本土語言有保留的急迫性下，又納入新住民語文，是否會瓜分本土語言的學習與延續？ 新住民語言不該列在本土語言，因為本土語言在台灣並未受到重視，如今再加入新住民語文，會造成兩者的不團結。	族群語言的傳承有賴家庭教育的落實，而學校教育是提供不同族群語言的學習機會，而新住民語文課程讓學生有多一種語文學習的選擇機會。 而新住民語文課程的規劃與實施，更可以肯定新住民族群，將新住民視為台灣的一份子，減少偏見與歧視。
13	東區/鍾○○	新住民語言有不同腔調，要以	新住民語文是學該國的語言，以越南語為例，該國語言有不同腔調官方語，實施時以	在原有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中，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就有語言腔調上的地方差異，但九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南區/陳○○	何種腔別來實施？	何種腔別來實施？ 教材編輯應南北越語皆納入。	年一貫課程綱要皆未曾明文規範，由教材編輯者依其專業進行判斷。
14	北區/李○○	新住民語文課綱可否規範每個學習階段的教學實施時數，供學校彈性開課？	國小課程每周至少開設1節，為符合各校現況（各年級人數少需多年級合上），也讓老師方便設計課程，是否可製訂套裝的課綱，以上課應達一定時數（例如：50、100小時）來設計。	此建議為教科書編輯時所需考量之範疇，本課程綱要僅規範課程目標及學習重點。
15	東區/鍾○○	新住民語文課程在學校的實施方式(例如：學校開課、學生學修等)，應有統一規範，應有鼓勵選課機制。	是否調查新住民子女使用母語的比例？	所有學生均可以依其意願，自由選讀學校所開設的新住民語文課程。 參照高級中等教育法第四十三條「中央主管機關應訂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及其實施之有關規定，作為學校規劃課程的依據」，「課程綱要」是學校規劃及實施課程之依據。其他的課程實施配套，應由相關法令進行規範，非課綱研修之職權。 因此，本課程具體的學生修習與學校開課之實施規定，仍待教育部統一訂定之。本領綱研修小組將彙整相關意見，提交至教育部相關單位。
	南區/賴○○		大多數學校鄉土語言上課以班級為單位，亦即全班上同一語言，若東南亞語選課人數少，是否會在此慣性下犧牲東南亞語。(南區)	
	南區/楊○○		新住民語課程可能因師資因素，而被學校排除其他少數語種。	
	南區/呂○○		新住民語文開放讓學生自由選課，但有何機制鼓勵學生選擇該國的課，若學生不選課是否就開不成？該國學生較少數時，如何鼓勵學生選擇開該國語言的課？新住民語文是否也可以規定哪些是一定要修的？要達到什麼比例才能開設該國語言的課程？若學校有很多種族群，是否要訂出比例？	
	中區/吳○○		依據實際教學經驗，新住民語文教學的時數安排每週兩節課，分散上課比兩節課集中上課的學習效果來的好。	
	北區/范○○		新住民語文納入必修課程，是否所有新住民子女都要選修？新住民語文開課門檻：人數？本國學生可否選課？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16	北區/羅○○	國小新住民語文課程可以開設非領綱所訂的七種語文嗎？	目前依七國語文為主，國民小學每週至少一節，若該區的學生為歐美或日韓等其他第二外語之新住民較多時，此一小時可否運用於“非新住民”課綱中所訂立七種語文的新住民語（就107學年實施的情況下為考量時），就Q5的Q&A來看，是可以選擇非領綱所訂的七種語文，這樣的理解是對的嗎？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現階段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以東南亞新住民語文為主，且依據內政部及教育部統計，目前在我國婚姻移民及其二代子女中，除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地區外以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馬來西亞等人數最多，因此本課程大綱之設計現階段以上述七國的官方語言及文化為主要考量。如有增加，依教育部公告為主。其他的新住民語文亦建議可於彈性學習課程中開設。
17	南區/許○○	新住民語文課程採取混齡編班，對教師是一項挑戰。	教材並未個別化，未對孩子適性發展而編，故若混齡會是一大挑戰。	因考量部分學校中修習新住民語文課程的學生可能過少，且學生程度不一。課綱草案於實施要點「三、教學實施」第1點中規範(p.9)：「學校可依照學生的學習程度進行混齡式能力編班，在修習人數過低時亦可進行混齡式編班，採取差異化教學。」上述的混齡教學實施方式，在現行的本土語言課程教學中，亦是常見的。而混齡教學的教師專業能力培養，亦是新住民師資培用的重要部分。因此，本課綱研修小組將彙整相關意見，提交至教育部相關單位。
	南區/蔡○○		需考量混齡教學的適材性。	
	南區/陳○○		混班教學建議可一至三年級、四至六年級同一班共同上課。	
18	北區/李○○	學生於國小階段沒有修習過新住民語文，國中時有程度落差，該如何修習？	各學校新住民子女數量較少，可能都要併班教學，課綱區分學習階段是否適當？再者，若國小沒有開設該語文，國中有，學習轉銜問題如何解決？	學生將依照其新住民語文程度，修習合適的新住民語文教材。因此，若國中學生初次學習本課程，將是其程度由第一學習階段教材開始學習。
19	中區/蔡○○ 南區/賴○○	新住民語文課程師資來源及培訓應及早規劃，建議於課綱	※在新住民語文課綱草案中，可否於第四項教學資源中，納入有關於師資來源的相關說明。 ※新課綱實施已剩三年不到，師資培訓宜	參照高級中等教育法第四十三條「中央主管機關應訂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及其實施之有關規定，作為學校規劃課程的依據」，因此，「課程綱要」是學校規劃及實施課程之依據。其他的課程實施配套，應由相關法令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南區/楊○○ 南區/龍○○  南區/蔡○○  南區/呂○○  南區/陳○○  中區/黃○○ 中區/楊○○ 中區/徐○○  中區/洪○○	草案中明列。	快，並以新移民姊妹為主；而偏鄉的師資有困難，故師資認定宜有彈性且管導多元。 ※政府如何培養新住民成為合格教師？ ※在設定師資門檻時，更應設計如何讓更多移民能進入門檻的機制。 ※師資的訓練及來源宜考量比例原則；師資的認證可更多元，並請守護新移民的工作權。 ※Q&A 中提及可能的師資的來源，但其排列順序為何？建議將語言的能力、教學經驗列入考慮。其師資來源應有公平合理的標準。 ※師資培訓課程建議可邀請新住民教師赴母國的受訓，以避免師資良莠不齊。受訓成為種子教師後回台再培訓偏鄉的姊妹。 對於新住民語文師資的認定條件為何？教育部針對師資認定問題可否做一說明。教育除了滿足某些人的就業外，受教人的權益。師資及教材要求要更嚴謹，因為是教育。 ※移民署委託輔仁大學培訓新住民語言教師，其首要資格為必須該國國籍國民，即出生地必須為該國地區。但語言能力與其出生地應該不全然成正比，因為亦有些人具備該國語言能力，但未能取得該國國籍或出生於該地。建議在資格條件上，可放寬限制，例如可訂語言能力考核、測試，	進行規範，非課綱研修之職權。 因此，本課程具體的師資培育之實施規定，仍待教育部統一訂定之。 本課綱研修小組將彙整相關意見，提交至教育部相關單位。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中區/簡○○		若通過其測試之人，亦能參與新住民語言教學，為台灣社會新一代盡份心力、回饋心力。	
	北區/范○○		※針對新住民師資來源要盡快有明確管道，除了第一線學校教學，社區及家庭若能同時著力才能讓學生擁有良好的學習延伸。新住民課程，仍應鼓勵新住民來當老師，讓社會減少對新住民歧視。	
	北區/張○○		※新住民語文師資的資格？只要透過政府或民間的訓練就可當老師嗎？師資的待遇如何？比照原住民、客家語的支援教師嗎？	
	北區/羅○○		以參與過火炬計畫教師進行進一步培訓，考核實習。	
	北區/陳○○		※教師是教育的大根本，在 107 年推動前卻無嚴謹的師資培訓？	
	北區/梁○○		※以台灣教育為本，廣納國內外的專業人士設計師資培訓的完善計畫。 ※師資檢定、教材和鐘點費，一定要催促教育部儘速開始籌備。	
20	南區/楊○○ 北區/陳○○	新住民語文課程師資，其薪水待遇為何？若待遇過低，學校不易聘請師資。	講師費如何支持新住民持續教學與生活？ 若現任小一教師願意當學生來學習，教育部應擬訂專案經費聘請新住民學童的家長當任課教師教小一的老師，以教授的等級支付。	參照高級中等教育法第四十三條「中央主管機關應訂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及其實施之有關規定，作為學校規劃課程之依據」，因此，「課程綱要」是學校規劃及實施課程之依據。其他的課程實施配套，應由相關法令進行規範，非課綱研修之職權。 新住民語文師資待遇，需依照現行相關法規辦理。本課綱研修小組將彙整新住民語文師資待遇相關意見，提交至教育部相關單位。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中區/黃○○	教育部應重視新住民語文教育。	總綱通過新住民語文兩年了，國教署做了什麼事？	新住民語文教育政策的規劃，有待教育主管單位制定與編列相關經費。 本課綱研修小組將彙整新住民語文教育的相關意見，提交至教育部相關單位。
	南區/蔡○○		建議新住民語文教育普遍化，能否像性平教育一樣進行每學期 4 小時？	
	北區/范○○		政府應加強宣傳新住民語文課程，以獲得社會民眾認同新住民家庭的支持，改善學生的學習動機。目前的新住民語文樂學計畫只依每縣市只有 1 或 2 個學校可獲得舉辦資格。新住民語文課程在體驗階段應增加名額及資源，使更多學校可以申請及舉辦。	
21	南區/龍○○	學校教育應提供所有學生進行多元文化教育的機會	除了選修新住民語文語文的學生之外，應避免排擠非選修學生的多元文化教育的機會；除了第一語言之外，應該有不同國家歷史文化的綜合性的內容，以及各國家與台灣之間的關連。	十二年國教設立新住民語文課程，即是落實多元文化教育的具體展現。目前在各領綱研修中，社會領域課程即包含多元文化的學習內容。 然而多元文化教育包含各面向，其落實與推展仍待教育主管單位挹注相關經費，鼓勵學校現場推行。依照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規劃，學校可運用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多元文化教育之學習活動。 因此，多元文化教育政策的規劃，有待教育主管單位制定與編列相關經費。本課綱研修小組將彙整多元文化教育的相關意見，提交至教育部相關單位。
	南區/陳○○		新住民相關課程宣傳不夠，很多姊妹不知學校有課程，應常辦新住民相關研討會，家長才知道學校有多元文化的課程。建議可以多舉辦新住民文物展；寒暑假可辦新住民語文的夏令營，可注入多元文化的部份。	
	中區/謝○○		期盼校方能主動提供教學的教材，並能夠適當的向學校的同學介紹母語師資教導的老師，讓學生能夠對母語師資的老師有更多的尊重。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北區/李○○		針對社會歧視少數族群的問題，是否應開設「多元文化教育」課程，讓全校學生都能認識異文化及相互交流。	
	北區/羅○○		可以開多元文化認識課，讓各語種的學生用自我母語說出自我介紹再翻中文，讓學生去分辨各語種自我介紹之異同，這樣是否才有自他文化的理解及認同的能力呢？多文化、跨文化的培養及繼承語（母語）的學習是否該混在一起，值得思考。可參考加拿大溫哥華的繼承語學習教育的實踐方式。	
	北區/陳○○		國小校長如何協助新住民領綱融入學校課程，新住民的師資經費很少，可否讓橫向的聯結更強，讓國小各種資源可以橫向聯繫。	
	北區/張○○		國小應注重國民基本教育，也需將台灣本土的教育先實施完備後再開始學習其他語言，以國語、英語為基礎再繼續拓展，國小應先教「尊重」，不只是尊重本國文化，也尊重多國語言文化，再進行以語言的教學。	
22	南區/蔡○○	鼓勵學校設立新住民文化教室	現今有些學校廢校或分班，建議可利用空出來的教室成立新住民特色教室。	課綱草案已規範「學校宜設置新住民語文教室，展示新住民文化特色，亦可作為新住民語文教學場所」。
23	南區/呂○○	新住民語文課程教材如何產生？	混齡教材是不可能的，一定要編一至六年級不同的教材。	課綱草案已規範「教育部應協調相關單位共同出版或委託專家學者、民間單位編輯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教材。」 且依照課綱草案之學習重點，需依照不同的學習階段，發展出不同的新住民語文教材。
	南區/陳○○		火炬計畫的教材只能參考，107年前教材編輯應完成，建議召集北中南資深的現場教師一同參與編輯。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北區/張○○		建議以火炬計畫教材為基礎，研討最適合新住民國小研習最佳教材。	
24	南區/呂○○	新住民語文課程的實施，應參	可否有一機制檢視火炬計畫的經費是如何執行的。	火炬計畫由內政部規劃與執行，非本課綱研修小組之權責。
	南區/蔡氏○○	考火炬計畫的實施經驗。	火炬計畫的教材編得很好，但授課時數太少。	
25	東區/鍾○○	新住民語文與其他語文的學習，應做整體規劃。	建議與其它本土語或英文等語言學習做橫向聯繫統整考量（拼音、書寫）。	國家整體語文政策的發展，有待國家語言法律的制定，以及相關權責單位的具體規劃，非本課綱研修小組之權責。
26	南區/呂○○	課綱研修應鼓勵多方參與，並多多召開諮詢會議與公聽會。	領綱開會次數多，南、北部開會人員的分配如何？研修成員各代表的比例分配為何？各語言的比例如何分配？公聽會公文的發放應讓新住民能廣泛知道相關資訊。	有關公聽會訊息，國家教育研究院已於104年8月26日於本院網站公布領綱研修公聽會訊息(各場次召開時間與地點)，並發布新聞稿。並另於104年9月22日發函至各縣市社會局、民政局，請其轉知所屬新住民團體及單位有關新住民語文課綱公聽會及網路論壇之相關訊息。另外，本領綱研修小組於9月10日起透過電子郵件聯繫國內200多個新住民團體領綱研修之公聽會及網路論壇訊息。並於9月10日連絡新住民報刊「四方報」發布此訊息。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小組委員組成及遴聘程序」，有關本課綱研修成員規範為25人，召集人：1人，副召集人：2人，學者
	南區/許○○		總綱研修時應再多邀請第一線授課教師共同討論。	
	南區/賴○○		日後是否有說明會或公開平台供大家檢視課程手冊？	
	南區/蔡○○		建議公聽會或說明會應擴及到每個縣市召開。	
	中區/黃○○		在領綱研修的過程中，為何重要團體代表被排除？公聽會應讓各界團體都知曉此訊息。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詳細說明	
	北區/陳○○		公聽會場次過少，且不同領域同時間進行，無法廣納意見，建議應該讓更多的意見進來，並加強媒體宣傳。	<p>專家代表：4人，課程專家：1人，中小學學校教育人員代表：10人，社會團體代表：3人，專家-外籍姊妹或對新移民事務閑熟者：4人。其中，具新住民身分者共5位。</p> <p>領綱研修主要是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課程內容的規劃，因此，以具備新住民教育相關經驗之中小學學校教育人員代表為主。並以召開諮詢會的方式，與在教學現場進行新住民語文教學的新住民教師進行諮詢，直至104年9月，已召開7次諮詢會議。</p> <p>參照左列建議，本課綱小組依照國家教育研究院的規劃，已於11月份再各自加開一場公聽會與諮詢會議。</p> <p>另外，領綱課程手冊內容，主要規劃為學習重點的進一步說明，以及教材單元之教學與評量設計範例等。編寫完成後會依照國家教育研究院的規劃，在網站上公開。</p>
	北區/黃○○		參加公聽會的新住民團體未超過5個，外籍配偶參加的也不多，偏遠地區是否應召開？公聽會應讓各界團體都知曉此訊息，請再召開1-2場公聽會。	
27	加開場次/ 賴○○	環境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實質內涵修正建議	<p>環境教育 J30 瞭解人與周遭動物的部份的部分建議，可以更細項的寫出寵物、野生動物、經濟型動物等等的互動關係，並能關切動物福利的部分可以加上權利。</p> <p>環境教育 J31 理解人類良好生活環境的權利，後面建議再加上「義務」</p> <p>性別平等教育於 J13 部分，建議加入國際於性別及種族歷史演進脈絡與未來發展。</p>	有關「議題融入課程研修說明及四項重大議題實質內涵」的文字修訂建議，非本課綱研修小組之職權，將轉知國教院辦理後續事宜。
28	加開場次/ 陳○○	建議明確新住民可為教學資源的敘述	建議文字增列「學校宜善用社區內新住民的人力資源，在新住民文化認識、語言教學各方面提供諮詢與服務」讓學校方面想引進新住民協助教學時能有所依據。	<p>同意修訂如課綱草案第9頁。</p> <p>參酌左列建議，增列 p.9 「四、教學資源」第4點文字為「學校與教師宜善用社區內新住民的人力資源，在新住民文化認識及語言教學等方面提供諮詢與協助。」</p>

